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4-18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卢鸿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生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宏林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17,763,488.95	23,728,069.22	-2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81,677.13	1,690,650.35	-29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59,492.78	1,735,274.99	-28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926,711.52	-17,402,875.90	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0.9%	-3.0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503,806,073.13	468,441,649.46	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3,616,115.78	156,897,792.91	-2.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184.35	
合计	-22,184.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08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	34,770,000	0	质押	34,000,000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	24,667,908	0	冻结	24,667,908
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5,541,608	0	质押	5,000,00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1.16%	2,054,388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富 2 号	其他	1.14%	2,022,682	0		
胡国英	境内自然人	0.8%	1,415,927	0		
徐云富	境内自然人	0.71%	1,259,600	0		
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227,936	0	冻结	25,000
刘贵芬	境内自然人	0.67%	1,192,000	0		
吴红珍	境内自然人	0.61%	1,089,18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34,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70,000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4,667,908	人民币普通股	24,667,908			
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	5,541,608	人民币普通股	5,541,608			
张勇	2,054,388	人民币普通股	2,054,38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富 2 号	2,022,682	人民币普通股	2,022,682			
胡国英	1,415,927	人民币普通股	1,415,927			
徐云富	1,25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9,600			
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	1,227,936	人民币普通股	1,227,936			
刘贵芬	1,1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2,000			
吴红珍	1,089,188	人民币普通股	1,089,1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大股东中，刘贵芬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 1,192,000 股。
-------------------------	--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降低100%，主要原因系应收票据到期本公司已收回货款，在本报告期内再未发生应收票据业务所致。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64.69%，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对信用度好的经销商发生赊销业务所致。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304.3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按合同约定预支付给其他单位的应付款项所致。

4、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较期初数下降1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已全额摊销年初余额，在本报告期内再未发生长期待摊费用业务所致。

5、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74.33%，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6、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37.82%，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计提后期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所致。

7、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37.5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按合同约定应付而未付其他单位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二) 利润表

1、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1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未测试及未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2、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44.35%，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降低所致。

3、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10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利润总额为负，故未计提所得税费用所致。

4、报告期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294.1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降低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

1、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78.0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82.98%，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采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各项业务所致。

3、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长91.51%，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年初已缴纳上年度末应缴纳的各项税费所致。

4、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427.53%，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已开具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限已超过三个月，本公司对这部分已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保证金，在本报告期内调整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核算所致。

5、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8.76%，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6、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13.78%，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7、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期下降61.54%，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余额的差异系冻结期限超过三个月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1、公司于2013年1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重大仲裁事项，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仲裁案尚未开庭审理；
- 2、公司于2014年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诉讼进展事项，北京鼎泰已向北京朝阳法院申请执行，现已进入执行程序。
- 3、本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详见2013年9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由于认购对象、募集资金投向等多项重要条款发生变化，2014年4月24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该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审批。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重大仲裁公告	2013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4年01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一、控股股东关于与皇台酒业"五独立"的承诺。1、保证皇台酒业人员独立；2、保证皇台酒业资产独立完整；3、保证皇台酒业的财务独立；4、保证皇台酒业机构独立；5、保证皇台酒业业务独立。 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内容：上海	2010年02月09日	长期	报告期内，上海厚丰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厚丰及其关联方与皇台酒业之间除正常的经营业务外, 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上海厚丰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并依法签定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皇台酒业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
------	------	------	--------	------	-------------

					资料
2014 年 01 月 03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定向增发进展情况
2014 年 01 月 16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定向增发进展情况，2013 年营收情况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定向增发进展情况，重大仲裁进展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4 年 03 月 19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有无重大重组事项，控股股东是否还是上海厚丰，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2014 年 03 月 26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传闻有重组事项是否真实
2014 年 03 月 31 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产品龙脉、冰川系列产品的产地；重大诉讼及仲裁的进展情况